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,会议于2015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,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做出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收购杭州麦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杭州麦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杭州麦苗”)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,以自有资金33,750万元收购杭州麦苗100%的出资额,本次交易完成后,公司将持有杭州麦苗100%的股权。

《关于收购杭州麦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5-023)刊登于2015年4月11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;

为规避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原材料PP原料(PP材料,即:聚丙烯(Polypropylene)是一种半结晶的热塑性塑料)价格的大幅波动风险,保持经营的稳定性,同意公司以PP原材料作为套期保值的期货品种,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24)同时刊登于2015年4月11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情况:赞成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为规范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行为,控制投资风险,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特制定本制度。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同时刊登于2015年4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情况:赞成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董事会决议原件;
- 2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原件;
- 3、其他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一日